

113 至 115 年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美感智能閱讀計畫

# 成果報告書

**主辦單位：** 教育部 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執行單位： 新北市永和區頂溪國民小學

執行教師： 劉彥汝 教師

# 目錄

## 一、 美感智能閱讀概述

1. 基本資料
2. 課程概要與目標
3. 執行內容與反思

## 二、 同意書

1. 成果報告授權同意書
2. 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

## 美感智能閱讀概述

### 一、基本資料

|        |              |
|--------|--------------|
| 辦理學校   | 新北市永和區頂溪國民小學 |
| 授課教師   | 劉彥汝          |
| 教師主授科目 | 視覺藝術         |
| 班級數    | 5 班          |
| 學生總數   | 130 名學生      |

### 二、課程概要與目標

|               |                  |           |           |      |           |
|---------------|------------------|-----------|-----------|------|-----------|
| 課程名稱          | 情緒靈獸x表情與想像力      |           |           |      |           |
| 報紙使用<br>期數及頁數 | 夏季特刊，第 10-12 頁   | 文章標題      | 台灣妖怪的魔幻世界 |      |           |
| 課程融入<br>議題    | 多元文化教育、品德教育、生命教育 |           |           |      |           |
| 施作課堂          | 視覺藝術             | 施作總<br>節數 | 8         | 教學對象 | 國民小學 四 年級 |

#### 1. 課程活動簡介

本課程以《安妮新聞》夏季特刊中的〈台灣妖怪的魔幻世界〉為導讀文本，結合學生的情緒經驗與藝術創作，引導學生進行「情緒靈獸」版畫創作。課程初期，教師帶領學生閱讀妖怪專題，認識妖怪形象如何反映人類的情緒與集體記憶。例如：水鬼的故事可能源自對危險水域的恐懼與警示，而許多台灣妖怪也來自動物、自然現象或原住民神話，蘊含敬畏自然與珍視生命的價值。

為幫助學生覺察情緒的複雜性，教師設計生活化的角色扮演活動，如學生抽到冰淇淋卻意外掉落，引發開心、惋惜、驚訝等情緒交錯，進而啟發學生從動物、植物、自然元素中轉化靈感，創造出獨特的「情緒靈獸」角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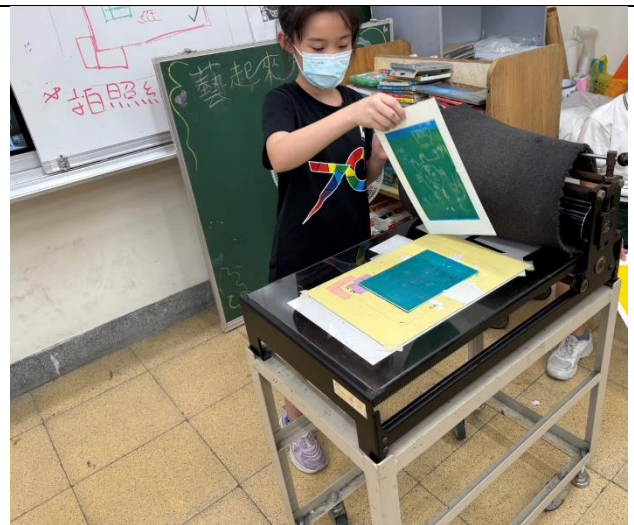
學生以版畫技法創作情緒靈獸，學習將抽象情緒具象呈現，融合色彩、造型與故事描寫。課程最後，學生為自己的靈獸撰寫故事，作品集結成班級專屬圖鑑，成為彼此共享的視覺故事寶藏，培養自我覺察與同理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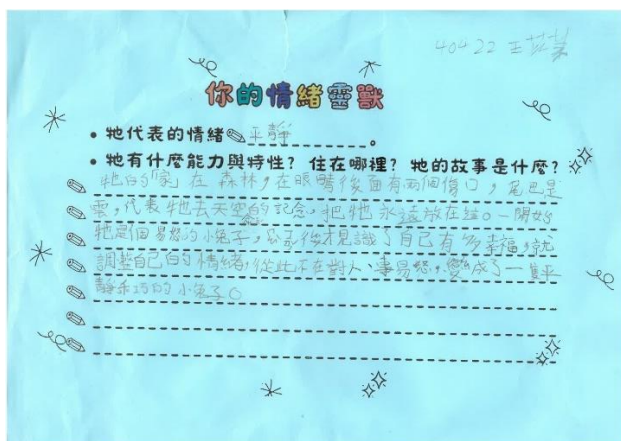
## 2. 課程目標

- 學習從閱讀中萃取創作靈感，並能運用視覺語言表達個人情緒。
- 培養學生同理與欣賞他人作品的態度，透過故事與圖像交流情感。

## 三、執行內容與反思

### 1. 課程實施照片與成果





## 2. 課堂流程說明

### ● 導讀與引起動機

教師引導學生閱讀《安妮新聞》夏季特刊〈台灣妖怪的魔幻世界〉，認識妖怪如何反映情緒、文化與自然觀，激發學生對「情緒具象化」的興趣。

### ● 情緒覺察與故事引導

教師設計生活化情境（如掉落冰淇淋事件）引導學生思考「情緒從何而來」，辨識多種情緒與反應。

### ● 創作引導與靈感轉化

學生選擇一種情緒，並從動物、植物、自然現象（如風、火、水、月亮等）中挑選至少三種元素，融合發想「情緒靈獸」的外型特徵。

### ● 草圖設計與構圖練習

學生於草稿紙上繪製情緒靈獸構想，思考造型、配色、特徵與象徵意義。

### ● 版畫製作

學生依草圖雕刻樹脂版，塗佈水性油墨並印製在紙上，完成一張具個人風格的情緒靈獸版畫作品。

### ● 命名與故事延伸

學生為情緒靈獸命名，並簡短說明角色的來歷與能力，強化創作意義與表達力。

- **成果整理與展示**

教師收集學生作品，編排成《情緒靈獸圖鑑》，可布置於圖書館或教室牆面，進行主題展覽與分享。

### 3. 教學觀察與反思

- **學生對「情緒」的理解較為侷限**

多數學生在課程初期對情緒的認識仍停留於「開心、難過、生氣」等基本情緒，較難具體描述複雜或混合型的情緒感受。

**對策：**教師透過具體生活情境（如冰淇淋掉落事件）、搭配肢體表演與互動討論，引導學生從不同視角探索事件中的多重情緒反應，逐步擴展其情緒詞彙與感知深度。

- **創作過程中素材組合較為困難**學生在嘗試將自然元素（動物、植物、自然現象等）轉化為怪獸外型時，常出現造型混亂或卡關的情形。

**對策：**教師引導學生觀察《安妮新聞》中的插圖，並提供範例草圖參考。鼓勵學生先行拆解元素、練習構圖，再以「拼貼式組合」創作情緒靈獸，協助發展更清晰的視覺語言與造型結構。

- **初次接觸版畫工具，操作較為生疏**

學生對雕刻刀的操作尚不熟練，易感到困難。

**對策：**教師採取「工具靈活替換」策略，建議學生如不習慣使用雕刻刀時可暫時放回工具箱，改以斷水原子筆等替代工具刻劃，仍可模擬雕刻效果，降低學生挫折感並提升操作意願。

# 113 至 115 年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

##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美感智能閱讀計畫

### 成果報告授權同意書

劉彥汝 同意無償將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美感智能閱讀計畫之成果報告之使用版權為教育部所擁有，教育部擁有複製、公佈、發行之權利。教育部委託國立成功大學（總計畫學校）於日後直接上傳「美角 | 生活中的每一課」粉絲專頁或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之相關網站，以學習觀摩交流之非營利目的授權公開使用，申請學校不得異議。

※ 立授權同意書人聲明對上述授權之著作擁有著作權，得為此授權。

雙方合作計畫內容依雙方之合意訂之，特立此書以資為憑。

此致

教育部

立同意書學校：新北市永和區頂溪國民小學（請用印）

立同意書人姓名：劉彥汝（請用印）（**教案撰寫教師**）

學校地址：新北市永和區文化路 133 號

聯絡人及電話：劉彥汝 (02)29212058#6106

中華民國 114 年 06 月 13 日

## 113 至 115 年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 肖像與個人資料使用同意聲明書(2022.01.01)

本人\_\_\_\_\_ ( 聲明人為未成年人時其法定代理人須同時簽字允許 ) 同意，教育部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及其託管法人，得就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執行及日後出版及附隨廣宣之目的，於必要範圍內，拍攝、使用、修飾、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姓名、聲音於各種形式之載體及媒體。

必要範圍之說明：

1. 前述肖像、姓名、聲音之使用，僅以上課教學與演出過程呈現，及其附屬廣宣展示為範圍，不涉及學員私人領域之其他目的；
2. 相關展示若涉肖像及姓名之顯示，視為聲明人自行公開，而得於合理範圍內公開披露；
3. 肖像相關人格權之地位仍屬聲明人所有；後續若有個人資料查閱、補正、停止、刪除之需求，仍得洽主辦單位，唯若相關發布已經公開，則主辦單位僅就自有發佈平台之展示現狀進行處理。

此致 教育部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及其託管法人

聲明人：\_\_\_\_\_ ( 本人親簽 )

身份證字號或學號任連續四碼：\_\_\_\_\_

聯絡電話：\_\_\_\_\_

法定代理人：\_\_\_\_\_ ( 簽字或蓋章 )

身份證字號任連續四碼：\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 肖像與個人資料使用同意聲明書 | 家長說明

您好，

我們是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委託國立成功大學辦理「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的總計畫團隊，這次非常榮幸邀請您的孩子參與「美感智能閱讀」計畫！在課程實施過程中，教師將會拍照紀錄，以供未來課程推廣使用。

因此在課程實施前，學校老師會協助轉知學童與家長填寫「肖像與個人資料使用同意聲明書」，若有不同意者，學校老師會避免拍攝到該學童。「肖像與個人資料使用同意聲明書」為團隊邀請專業人士擬定，同意「教育部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使用學童肖像。

本計畫相關課程紀錄與推廣宣傳影片，請參閱下列 QR Code 內容。



安妮新聞影片



安妮互動網站



計畫官方網站



臉書粉絲專頁

- ※ 肖像權被收納於民法第 18 條人格權，個人資料保護法例來採「當事人同意」而非「權利人授權」來行文，是因為肖像的使用、姓名的轉引，大致是對人格和隱私的一種尊重，較偏向於防禦權而非積極財產授權的概念，故配合法規的基本預設，改授權用語為「使用同意」。
- ※ 關於身份證、護照及學號皆可作為人別識別，僅取連續四碼有助於減輕個資守護的蒐集責任。原則上，締立契約時要求締約者謄具其相關證號，主要是事後用來證明締約者確實是有權締約之人，所以嚴謹的商務契約，會要求對方填具身份證號全碼，公司則必填統一編號全碼，然而，身份證號亦為個人資料之一環，特別是身份證字號為第一級身份識別證號，外洩時多有附帶損害風險（銀行業者預設身份證全碼為電子帳單解鎖密碼），故建議此處僅為人別識別，得僅取連續四碼即可。

國立成功大學「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總計畫團隊 敬上